休假可以半日為基數

學校要聞

【記者林雅惠報導】為讓學校內職員休假更有彈性，自五月七日起凡個人服務滿五年或十年、十五年、二十年……的年資，折算的休假日數可以半日為基數，不再是一日不可，解決許多同仁休假上的困擾。

此項議案是在第61次行政會議上由人事室提出，關於休假的問題，已有許多同仁在BBS上反映，認為休假必須請一日造成許多不便，經由人事室以提案的方式提出之後，與會主管們馬上表決通過，未來職員請假可以半日為基數。

另外，在會議中另通過的提案包括「職工人事評議委員會」修正委員人數及組成，並增加教師代表，人事室顧及職工評議委員會成立的目的，在於維護職員的權益，所以會中決議第三條修正為：本會置委員十五至十七人由行政副校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資訊中心主任圖書館館長人事室主任及校長遴聘一級主管一到三人、未兼行政職務教師代表二人、職員代表由兩人增為四人、工友代表一人不變。

由人事室所提出的另一個提案為修正「職員遴用及升遷規則」，會中通過該條文第十三條第二項，欲升任編纂、秘書、組長須具備的資格除原有二項外，增加第三款；專科以上畢業，曾任組員滿三年以上，且現在薪額達330元，最近三年的成績考核，兩年列甲等一年列乙等以上者。本項規定適用期間至八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人事室表示，增加此條文，是為使薪額已超過330元專科以上的資深組員有升等的機會。

2010/09/27